华东交通大学理学院2018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办法

根据教育部2018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以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工作的通知，为进一步做好我校2018年硕士研究生调剂工作，提升调剂工作服务质量，现就有关办法通知如下：

一、工作原则

以质量为核心，坚持“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以学习、科研能力为导向，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办法开展调剂工作。

二、调剂基本条件

1.符合调入我校相关专业的报考条件。

2.初试成绩符合教育部公布的一区复试基本要求的A类考生。

3.调剂考生第一志愿报考专业与我校相关专业相同或相近。

4.调剂考生的初试科目与我校相关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统考科目原则上应相同。

5.管理类联考考生调剂按照国家规定执行。

6.部分生源充足的专业将不接受校外考生调剂。

二、调剂流程

1、考生登陆“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网址：[http://yz.chsi.com.cn或http://yz.chsi.cn)的“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以下简称“调剂网”）填报调剂申请。](http://yz.chsi.com.cn或http/yz.chsi.cn%29%E7%9A%84%E2%80%9C%E5%85%A8%E5%9B%BD%E7%A1%95%E5%A3%AB%E7%A0%94%E7%A9%B6%E7%94%9F%E6%8B%9B%E7%94%9F%E8%B0%83%E5%89%82%E6%9C%8D%E5%8A%A1%E7%B3%BB%E7%BB%9F%E2%80%9D%EF%BC%88%E4%BB%A5%E4%B8%8B%E7%AE%80%E7%A7%B0%E2%80%9C%E8%B0%83%E5%89%82%E7%BD%91%E2%80%9D%EF%BC%89%E5%A1%AB%E6%8A%A5%E8%B0%83%E5%89%82%E7%94%B3%E8%AF%B7%E3%80%82)

2、调剂志愿网报时间：2018年3月23日起。

3、发送“复试通知”时间：2018年3月23日起。

4、考生通过“调剂网”在规定的时间内点击“接收复试通知”进行确认。

三、复试

具体安排见理学院通知。

调剂办法若有新的规定或补充，将另行公告。

华东交通大学理学院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